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
(股票代碼 2739)

公司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 12 號
電 話：(02)2321-5858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8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9 ~ 10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1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2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3 ~ 14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5 ~ 53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5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 ~ 44
	(七) 關係人交易	44 ~ 47
	(八) 質押之資產	47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 ~ 48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8
(十二)	其他	49 ~ 52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3
(十四)	部門資訊	53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六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七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八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九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7003047 號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餐飲收入及客房收入之正確性

事項說明

民國106年度餐飲收入及客房收入分別為新台幣2,445,380仟元及新台幣1,558,143仟元，分別佔總營業收入59.13%及37.67%。有關營業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七）；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二）。

餐飲收入及客房收入由於金額重大且因行業特性之故，客源多為商務客、散客及團體，產品單價低而銷售筆數眾多，交易量龐大，發生誤述之可能性相對較高，可能導致個體財務報表重大不實表達，因此本會計師將餐飲收入及客房收入之正確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測試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所採用餐飲及客房收入內部控制之有效性，包括確認銷售系統產生之銷售報表金額與入帳金額一致。
2. 執行證實測試，測試內容包括：
 - (1)核對客戶帳單及簽單記錄及入帳金額之正確性。
 - (2)核對入帳金額與開立之發票金額之正確性。
 - (3)核對收款紀錄與原始入帳金額之正確性。

礁溪分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入帳成本計算及資本化時點之正確性

事項說明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八）。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4年開始進行礁溪分公司-寒沐酒店之興建，於民國106年11月初正式開幕營運。配合驗收進度及最終工程款之確認，礁溪分公司於民國106年度中陸續將相關成本認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總計新台幣685,280仟元，並於相關資產達可使用狀態，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之狀態時開始以直線法分期提列折舊，民國106年度認列折舊費用計新台幣13,415仟元。

由於認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重大且涉及多項工程款成本之累積，影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入帳金額及折舊費用提列，可能導致個體財務報表重大不實表達，故本會計師將礁溪分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計算及資本化時點之正確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會計政策。
2. 針對礁溪分公司期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進行抽樣實地檢查。
3. 針對礁溪分公司認列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抽樣進行測試，包括核對驗收記錄、相關佐證文件及統一發票以確認入帳金額之正確性。
4. 取得礁溪分公司財產目錄，抽樣確認資產轉入財產目錄之時點及耐用年限之合理性，並以直線法重新計算折舊費用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資誠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6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照明

會計師

支秉鈞

王照明
支秉鈞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65945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6120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2 0 日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99,879	11	\$ 538,843	1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77,008	2	67,004	2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1,255	-	41,774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2,652	-	1,22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115,918	3	104,463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8,634	-	5,938	-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十一)	61,822	2	6,778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5,501	-	-	-		
130X	存貨	六(六)	81,156	2	79,430	2		
1410	預付款項		52,740	2	31,946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一)及八	128,743	4	552,698	16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35,308	26	1,430,097	40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46,203	4	138,179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七	1,494,604	42	1,009,768	2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436,652	12	436,652	12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12,247	-	3,44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八)	49,857	2	50,971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一)及七	482,440	14	507,047	14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622,003	74	2,146,063	60		
1XXX	資產總計		\$ 3,557,311	100	\$ 3,576,160	100		

(續次頁)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5,388 -	\$	350 -
2170	應付帳款			179,564 5		164,061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32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904,077 26		772,784 2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7,801 -		9,571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25,360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三)		422,239 12		433,867 1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519,201 43</u>		<u>1,405,993 39</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 -		5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五)(十七)		195,235 5		196,464 6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95,235 5</u>		<u>196,469 6</u>
2XXX	負債總計			<u>1,714,436 48</u>		<u>1,602,462 45</u>
權益						
股本						
		六(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1,115,260 31		1,115,260 31
資本公積						
		六(十九)				
3200	資本公積			465,360 13		465,360 13
保留盈餘						
		六(二十)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7,517 4		119,264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8,598 1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20,557 4		302,412 9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一)				
3400	其他權益		(34,417) (1)	(28,598) (1)		
3XXX	權益總計			<u>1,842,875 52</u>		<u>1,973,698 55</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3,557,311 100</u>	\$	<u>3,576,160 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賴英里



經理人：蔡伯翰



會計主管：潘語晨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	\$ 4,135,826 100	\$ 4,214,79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二十六)(二十七)及七	(2,583,575) (63)	(2,510,831) (59)
5900 營業毛利		1,552,251 37	1,703,963 41
營業費用	六(二十六)(二十七)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77,708) (7)	(266,356) (6)
6200 管理費用		(1,183,515) (28)	(1,111,510) (2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461,223) (35)	(1,377,866) (33)
6900 營業利益		91,028 2	326,097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及七	27,888 1	31,73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四)及七	3,764 -	10,063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五)	(50) -	(38)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6,577 -	(5,86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8,179 1	15,765 -
7900 稅前淨利		139,207 3	341,862 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八)	(20,522) -	(59,327) (1)
8200 本期淨利		\$ 118,685 3	\$ 282,535 7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五)	\$ 2,010 -	\$ 1,27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八)	(342) -	(217)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668 -	1,05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二十一)	52 -	485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二十一)	(5,871) -	(17,806)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819) -	(17,321)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151) -	(\$ 16,265)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4,534 3	\$ 266,270 6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 1.06	\$ 2.6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 1.06	\$ 2.6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賴英里

經理人：蔡伯翰

會計主管：潘語菴



寒舍餐旅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損益變動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發行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留盈餘		備供融 資現	出售未 產損	金實 益	權益總額
					保	盈餘				
105 年度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08,000	-	\$ 88,994	\$ -	\$ 305,598	\$ 11,277	\$ 1,391,315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30,270	-	(30,270)	-	-	-	-	-
現金股利	-	-	-	-	(256,507)	-	(256,507)	-	(256,507)	-
現金增資	107,260	465,360	-	-	-	-	572,620	-	572,620	-
本期淨利	-	-	-	-	282,535	-	282,535	-	282,535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56	(17,321)	(16,265)	-	(16,265)	-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15,260	\$ 465,360	\$ 119,264	\$ -	\$ 302,412	\$ 28,598	\$ 1,973,698			
106 年度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15,260	\$ 465,360	\$ 119,264	\$ -	\$ 302,412	\$ 28,598	\$ 1,973,698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28,253	-	(28,253)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28,598	(28,598)	-	-	-	-	-
現金股利	-	-	-	-	(245,357)	-	(245,357)	-	(245,357)	-
本期淨利	-	-	-	-	118,685	-	118,685	-	118,685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668	(5,819)	(4,151)	-	(4,151)	-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15,260	\$ 465,360	\$ 147,517	\$ 28,598	\$ 120,557	\$ 34,417	\$ 1,842,875			

註1:民國104年度經股東會決議之董監酬勞\$3,677及員工酬勞\$3,677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民國105年度經股東會決議之董監酬勞\$3,488及員工酬勞\$3,488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賴英里



經理人：蔡伯翰



會計主管：潘語晨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39,207	\$ 341,86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二十六)	231,936	244,094
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六)	2,847	3,35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	六(二)(二十四)		
益	(	351)	(742)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五)	34	-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4,907)	(2,154)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三)	(54)	(1,14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六)	-	6,76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	六(七)		
資損(益)之份額	(	16,577)	5,86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六(二十四)	3,424	11,520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四)	(1,490)	(10)
處分其他非流動資產利益	六(十一)(二十四)	(9,311)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六(八)	40	6
其他收入		-	(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	9,885)	89,837
應收票據淨額	(	1,429)	3,666
應收帳款淨額	(	11,455)	(14,836)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	2,696)	(5,490)
其他應收款		5,564	(6,639)
存貨	(	1,726)	1,615
預付款項	(	20,794)	89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5,038	279
應付帳款		15,503	(6,268)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2	-
其他應付款		34,674	(62,732)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	1,770)	2,409
其他流動負債	(	11,628)	(27,771)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623)	(7,97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42,703	576,398
收取之利息		4,731	2,155
收取之股利		2,736	2,826
支付之利息	(	34)	-
支付之所得稅	(	50,616)	(50,69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9,520	530,685

(續次頁)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42,060	\$ 2,0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408,800	(408,80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5,387	54,057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98)
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24,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一)	(624,839)	(167,21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4	6,026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三十一)	(9,473)	(1,874)
存出保證金增加		(681)	(1,878)
存出保證金減少		2,047	18,852
取得陳飾品		(10,785)	(52)
預付設備款增加		(18,070)	(8,17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5,530)	(483,164)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存入保證金增加		14,330	15,26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1,927)	(11,256)
現金增資	六(十八)	-	565,857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	(245,357)	(256,50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42,954)	313,35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38,964)	360,87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38,843	177,96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99,879	\$ 538,84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賴英里



經理人：蔡伯翰



會計主管：潘語宸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6年度及105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9 年 1 月 17 日奉主管機關核准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國際觀光旅館及附設餐廳，以及旅館管理之諮詢顧問、各種休閒育樂產業設施經營之諮詢診斷分析顧問等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105 年 5 月 19 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

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八)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之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之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採加權平均法。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製造銷售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6.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7.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8.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9.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 年 ~ 30 年
電腦通訊設備	2 年 ~ 8 年
運輸設備	5 年 ~ 7 年
辦公設備	3 年 ~ 8 年
營業器具	2 年
租賃改良物	2 年 ~ 20 年
其他設備	2 年 ~ 13 年

5. 本公司將工程款及已交貨待驗收設備之預付設備款表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其他預付設備款表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十五) 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

(十七)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3年攤銷。

(十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主係陳飾品，如購入之國畫、版畫及古董等藝術品，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平時不計列折舊，實際處分時再沖銷成本。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償還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三)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四)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個體）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五)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六)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七) 收入認列

本公司主要提供餐飲服務、客房住宿等相關服務。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收入於服務提供時、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要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二)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金額為\$64,71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808	\$ 7,83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33,362	166,682
定期存款	170,000	316,000
約當現金	85,709	48,329
合計	<u>\$ 399,879</u>	<u>\$ 538,843</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公司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計\$408,800 性質屬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表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77,000	\$ 67,000
評價調整	8	4
合計	<u>\$ 77,008</u>	<u>\$ 67,004</u>

1.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351 及\$742。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22	\$ 41,593
評價調整	233	181
合計	<u>\$ 1,255</u>	<u>\$ 41,774</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利益之金額分別為\$52 及\$485。
2. 本公司未有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因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所產生之利益分別為\$1,490 及\$10。

(四) 應收票據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2,917	\$ 1,488
減：備抵呆帳	(265)	(265)
	<u>\$ 2,652</u>	<u>\$ 1,223</u>

(五) 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17,027	\$ 105,572
減：備抵呆帳	(1,109)	(1,109)
	<u>\$ 115,918</u>	<u>\$ 104,463</u>

1.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皆為\$1,109。

(2)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之備抵呆帳皆無變動。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為存入保證金，金額分別為\$118,837 及\$119,210；持有之保證票據金額分別為\$2,100 及\$2,150。

3. 有關本公司應收帳款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3。

(六) 存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食品	\$ 22,149	\$ 21,803
飲料(含酒類)	56,685	56,627
商品存貨	1,250	53
其他	1,072	947
合計	<u>\$ 81,156</u>	<u>\$ 79,430</u>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認列為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781,415 及\$793,228。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明細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子公司：</u>		
寒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39,612	\$ 46,975
寒舍空間股份有限公司	65,628	60,936
寒舍食譜股份有限公司	1,593	1,590
<u>關聯企業：</u>		
寒舍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寒舍國際酒店)	39,370	28,678
合計	<u>\$ 146,203</u>	<u>\$ 138,179</u>

2.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益(損)份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u>子公司：</u>		
寒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7,363)	(\$ 22,883)
寒舍空間股份有限公司	5,211	579
寒舍食譜股份有限公司	16	14
<u>關聯企業：</u>		
寒舍國際酒店	18,713	16,421
	<u>\$ 16,577</u>	<u>(\$ 5,869)</u>

3.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4. 關聯企業

(1) 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寒舍國際酒店	台灣	25%	25%	持有20%以上表決權	權益法

(2) 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寒舍國際酒店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56,616	\$ 288,580
非流動資產	326,174	357,843
流動負債	(441,060)	(451,733)
非流動負債	(4,462)	(100,191)
淨資產總額	\$ 137,268	\$ 94,499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註)	\$ 34,317	\$ 23,625

註：與帳面金額之差異主係原始投資成本減除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

綜合損益表

	寒舍國際酒店	
	106年度	105年度
收入	\$ 822,026	\$ 808,07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74,854	\$ 65,683
其他綜合損失(稅後淨額)	(23,485)	(71,225)
本期綜合利益(損失)總額	\$ 51,369	(\$ 5,542)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2,150	\$ -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電腦 通訊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營業器具	租賃改良物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124,730	\$ 36,028	\$ 38,804	\$ 2,614	\$ 12,815	\$ 32,853	\$ 1,376,806	\$ 325,346	\$ 197,245	\$ 2,147,241
累計折舊	-	(8,648)	(28,468)	(1,172)	(8,942)	(25,331)	(846,118)	(218,794)	-	(1,137,473)
	<u>\$ 124,730</u>	<u>\$ 27,380</u>	<u>\$ 10,336</u>	<u>\$ 1,442</u>	<u>\$ 3,873</u>	<u>\$ 7,522</u>	<u>\$ 530,688</u>	<u>\$ 106,552</u>	<u>\$ 197,245</u>	<u>\$ 1,009,768</u>
106年										
1月1日	\$ 124,730	\$ 27,380	\$ 10,336	\$ 1,442	\$ 3,873	\$ 7,522	\$ 530,688	\$ 106,552	\$ 197,245	\$ 1,009,768
增添	-	-	18,535	3,745	876	26,854	464,317	121,271	84,662	720,260
處分	-	-	-	-	-	(2,621)	-	(827)	-	(3,448)
重分類	-	-	-	-	-	-	174,435	22,644	(197,119)	(40)
折舊費用	-	(2,196)	(5,610)	(568)	(2,054)	(9,762)	(170,150)	(41,596)	-	(231,936)
12月31日	<u>\$ 124,730</u>	<u>\$ 25,184</u>	<u>\$ 23,261</u>	<u>\$ 4,619</u>	<u>\$ 2,695</u>	<u>\$ 21,993</u>	<u>\$ 999,290</u>	<u>\$ 208,044</u>	<u>\$ 84,788</u>	<u>\$ 1,494,604</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124,730	\$ 36,028	\$ 57,339	\$ 6,359	\$ 13,691	\$ 52,354	\$ 2,015,558	\$ 459,810	\$ 84,788	\$ 2,850,657
累計折舊	-	(10,844)	(34,078)	(1,740)	(10,996)	(30,361)	(1,016,268)	(251,766)	-	(1,356,053)
	<u>\$ 124,730</u>	<u>\$ 25,184</u>	<u>\$ 23,261</u>	<u>\$ 4,619</u>	<u>\$ 2,695</u>	<u>\$ 21,993</u>	<u>\$ 999,290</u>	<u>\$ 208,044</u>	<u>\$ 84,788</u>	<u>\$ 1,494,604</u>

	電腦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通訊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營業器具	租賃改良物	其他設備
105年1月1日								合計
成本	\$ 124,730	\$ 36,028	\$ 40,773	\$ 5,194	\$ 13,082	\$ 33,926	\$ 1,479,847	\$ 19,637
累計折舊	-	(6,452)	(26,392)	(3,008)	(7,273)	(24,306)	(792,902)	-
	<u>\$ 124,730</u>	<u>\$ 29,576</u>	<u>\$ 14,381</u>	<u>\$ 2,186</u>	<u>\$ 5,809</u>	<u>\$ 9,620</u>	<u>\$ 686,945</u>	<u>\$ 19,637</u>
105年								
1月1日	\$ 124,730	\$ 29,576	\$ 14,381	\$ 2,186	\$ 5,809	\$ 9,620	\$ 686,945	\$ 19,637
增添	-	-	2,175	-	297	8,502	33,240	177,661
處分	-	-	(2)	-	(39)	(1,931)	(11,434)	-
重分類	-	-	-	-	-	-	53	(53)
折舊費用	-	(2,196)	(6,218)	(744)	(2,194)	(8,669)	(178,116)	-
12月31日	<u>\$ 124,730</u>	<u>\$ 27,380</u>	<u>\$ 10,336</u>	<u>\$ 1,442</u>	<u>\$ 3,873</u>	<u>\$ 7,522</u>	<u>\$ 530,688</u>	<u>\$ 197,245</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124,730	\$ 36,028	\$ 38,804	\$ 2,614	\$ 12,815	\$ 32,853	\$ 1,376,806	\$ 197,245
累計折舊	-	(8,648)	(28,468)	(1,172)	(8,942)	(25,331)	(846,118)	-
	<u>\$ 124,730</u>	<u>\$ 27,380</u>	<u>\$ 10,336</u>	<u>\$ 1,442</u>	<u>\$ 3,873</u>	<u>\$ 7,522</u>	<u>\$ 530,688</u>	<u>\$ 197,245</u>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息資本化情形。

(九) 投資性不動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土地	\$ 436,652	\$ 436,652

1.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未有變動情形。

2.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	\$ -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 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1,379	\$ 1,455

3.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433,838 及\$436,228，上開公允價值係依據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而得。獨立評價專家係採用比較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評價。

4.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106年1月1日	
成本	\$ 11,562
累計攤銷	(8,116)
	<u>\$ 3,446</u>
106年	
1月1日	\$ 3,446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10,673
重分類	975
攤銷費用	(2,847)
12月31日	<u>\$ 12,247</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23,210
累計攤銷	(10,963)
	<u>\$ 12,247</u>

	電腦軟體
105年1月1日	
成本	\$ 9,688
累計攤銷	(4,763)
	<u>\$ 4,925</u>
105年	
1月1日	\$ 4,925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1,874
攤銷費用	(3,353)
12月31日	<u>\$ 3,446</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11,562
累計攤銷	(8,116)
	<u>\$ 3,446</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成本	\$ 19	\$ 64
營業費用	2,828	3,289
合計	<u>\$ 2,847</u>	<u>\$ 3,353</u>

(十一)其他非流動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陳飾品	\$ 448,078	\$ 482,776
存出保證金	14,726	16,092
預付設備款	19,636	8,179
合計	<u>\$ 482,440</u>	<u>\$ 507,047</u>

1. 陳飾品係本公司為提升整體飯店室內裝潢及空間設計，而購入字畫、古董及現代藝術等藝術品。該等陳飾品並未有活絡市場交易，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參考知名拍賣公司或網路之成交價、市場稀有度等因素，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陳飾品並未有減損之跡象。
2.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1 月 25 日以拍賣方式處分陳飾品，帳列成本為 \$51,121，處分價款為 \$60,432，認列處分利益計 \$9,311，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該交易價款已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5 日收回，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表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3. 存出保證金係租賃押金、履約保證金及電話、瓦斯保證金等。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租金	\$ 304,958	\$ 278,709
應付薪資及獎金	200,889	194,919
應付設備款	199,243	102,622
應付技術報酬金	27,079	31,846
應付保險費	21,082	18,096
應付退休金	13,319	11,691
應付水電費	9,591	7,421
應付員工酬勞	1,442	3,527
應付董監酬勞	1,421	3,488
其他應付費用	125,053	120,465
合計	<u>\$ 904,077</u>	<u>\$ 772,784</u>

(十三) 其他流動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收款項	\$ 419,150	\$ 430,261
其他	3,089	3,606
合計	<u>\$ 422,239</u>	<u>\$ 433,867</u>

預收款項主係來自餐飲訂席之訂金及商品禮券之銷售。

(十四) 長期借款

1.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並無長期借款。
2.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一年內到期	<u>\$ 830,550</u>	<u>\$ 630,698</u>

(十五)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

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06,677)	(\$ 120,78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1,958	52,429
淨確定福利負債(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64,719)	(\$ 68,351)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			
1月1日餘額	(\$ 120,780)	\$ 52,429	(\$ 68,351)
當期服務成本	(1,063)	-	(1,063)
利息(費用)收入	(1,751)	754	(997)
	(123,594)	53,183	(70,41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313)	(313)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20)	-	(20)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5,554)	-	(5,554)
經驗調整	7,897	-	7,897
	2,323	(313)	2,010
提撥退休基金	-	3,682	3,682
支付退休金	14,594	(14,594)	-
12月31日餘額	(\$ 106,677)	\$ 41,958	(\$ 64,719)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5年			
1月1日餘額	(\$ 125,845)	\$ 48,244	(\$ 77,601)
當期服務成本	(2,085)	-	(2,085)
利息(費用)收入	(1,834)	700	(1,134)
	(129,764)	48,944	(80,82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371)	(371)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19	-	19
經驗調整	1,625	-	1,625
	1,644	(371)	1,273
提撥退休基金	-	11,196	11,196
支付退休金	7,340	(7,340)	-
12月31日餘額	(\$ 120,780)	\$ 52,429	(\$ 68,351)

-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折現率	1.00%	1.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臺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u>(\$ 2,837)</u>	<u>\$ 2,962</u>	<u>\$ 2,925</u>	<u>(\$ 2,817)</u>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u>(\$ 3,075)</u>	<u>\$ 3,212</u>	<u>\$ 3,188</u>	<u>(\$ 3,067)</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之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之方法一致。

- (6)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3,372。
- (7)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0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8,056
1-2年		4,372
2-5年		15,298
5年以上		89,718
	<u>\$</u>	<u>117,444</u>

- 2.(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

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50,226 及\$47,334。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5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5.5.6	746,400	-	立即既得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權益交割。

2.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	預期存 續期間 (年)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元)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5.5.6	59.49	50.44	31.61	0.03	-	0.67	9.0613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本公司給與日前最近三個月之每日歷史股價波動資料估計。

3. 民國 105 年度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計\$6,763。

(十七)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計退休金負債	\$ 64,719	\$ 68,351
存入保證金	130,516	128,113
合計	<u>\$ 195,235</u>	<u>\$ 196,464</u>

1. 應計退休金負債請詳附註六(十五)之說明。

2. 存入保證金主係向會員、航空公司及旅行業者等收取之應收帳款擔保之保證金。

(十八) 股本

1.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000,000，分為 2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115,26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6年(註)	105年(註)
1月1日	111,526	100,800
現金增資	-	10,726
12月31日	111,526	111,526

註：單位為仟股

2.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5 月為配合初次上市前公開承銷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0,726 仟股，民國 105 年 5 月 17 日為增資基準日。以上相關變更登記事項於民國 105 年 6 月 7 日辦理完竣。

(十九)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之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於必要時得經股東會決議或依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股東股利之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本公司盈餘之分派，需視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由董事會依據經營結果及資本規劃情形，擬訂盈餘分派方式及金額，提報股東會決議，惟採現金股利方式分派之數額，不得低於當年度擬分派之股東股利總數額之 2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1,868	
特別盈餘公積	5,819	
現金股利	102,604	\$ 0.92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提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金額計\$8,922。

前述盈餘分派議案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議案，截至民國 107 年 3 月 20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6.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5 月 26 日及民國 105 年 6 月 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8,253		\$ 30,270	
特別盈餘公積	28,598		-	
現金股利	245,357	\$ 2.2	256,507	\$ 2.545

7.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七)。

(二十一)其他權益項目

	106年	105年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月1日	(\$ 28,598)	(\$ 11,277)
評價調整	1,542	495
評價調整轉出	(1,490)	(10)
評價調整-關聯企業	(5,871)	(17,806)
12月31日	(\$ 34,417)	(\$ 28,598)

(二十二)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餐旅服務收入	\$ 4,003,523	\$ 4,086,877
技術服務收入	39,429	28,283
其他	92,874	99,634
合計	\$ 4,135,826	\$ 4,214,794

(二十三)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租金收入	\$ 273	\$ 256
股利收入	54	1,143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4,907	2,154
其他利息收入	60	173
其他	22,594	28,009
合計	<u>\$ 27,888</u>	<u>\$ 31,735</u>

(二十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	\$ 351	\$ 742
淨外幣兌換(損)益	(3,963)	70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淨損失	(3,424)	(11,520)
處分陳飾品利益	9,311	-
處分投資利益	1,490	10
什項支出	(1)	-
合計	<u>\$ 3,764</u>	<u>(\$ 10,063)</u>

(二十五)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34	\$ -
押金設算息	16	38
合計	<u>\$ 50</u>	<u>\$ 38</u>

(二十六)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1,269,684	\$ 1,230,549
營業租賃租金	975,293	872,207
餐飲存貨成本	781,415	793,2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費用	231,936	244,094
餐旅服務備品耗用	87,254	78,211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2,847	3,353
其他費用	696,369	667,055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4,044,798</u>	<u>\$ 3,888,697</u>

(二十七)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費用	\$ 1,053,411	\$ 1,023,589
勞健保費用	101,073	93,554
退休金費用	52,286	50,553
其他用人費用	62,914	62,853
	<u>\$ 1,269,684</u>	<u>\$ 1,230,549</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1%，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1%。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421 及 \$3,488；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421 及\$3,488，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6 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皆以 1%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皆為\$1,421，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9,757	\$ 49,925
未分配盈餘加徵	-	78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2)	21
當期所得稅總額	19,755	50,73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767	8,594
所得稅費用	\$ 20,522	\$ 59,327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6年度	105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342)	(\$ 217)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3,665	\$ 58,117
按稅法規定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2,766)	764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375)	(36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	21
未分配盈餘加徵	-	787
所得稅費用	\$ 20,522	\$ 59,327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如下：

106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其他應付款	\$ 32,574	(\$ 78)	\$ -	\$ 32,496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563	(275)	(342)	10,946
未休假獎金	6,572	(1,427)	-	5,145
其他	262	1,008	-	1,270
小計	50,971	(772)	(342)	49,85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其他	(5)	5	-	-
合計	\$ 50,966	(\$ 767)	(\$ 342)	\$ 49,857

105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其他應付款	\$ 40,926	(\$ 8,352)	\$ -	\$ 32,574
應計退休金負債	13,130	(1,350)	(217)	11,563
未休假獎金	5,721	851	-	6,572
其他	-	262	-	262
小計	\$ 59,777	(\$ 8,589)	(\$ 217)	\$ 50,97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其他	-	(5)	-	(5)
合計	\$ 59,777	(\$ 8,594)	(\$ 217)	\$ 50,966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5.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302,412

6.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101,648，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1.31%。

7. 因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台灣所得稅法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揭露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及預計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相關資訊。

(二十九) 每股盈餘

	106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18,685	111,526	<u>\$ 1.06</u>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54</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 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18,685</u>	<u>111,580</u>	<u>\$ 1.06</u>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82,535	107,511	<u>\$ 2.63</u>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110</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 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82,535</u>	<u>107,621</u>	<u>\$ 2.63</u>

(三十) 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營業場所及辦公室，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99 年至民國 129 年。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分別認列\$902,030 及\$777,524 之固定租金費用及\$70,020 及\$90,751 之變動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

另因重大租賃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064,448	\$ 1,006,817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4,473,925	4,358,223
超過5年	13,229,305	14,352,410
總計	<u>\$ 18,767,678</u>	<u>\$ 19,717,450</u>

註：若合約非屬曆年制，以約定租賃期間核算；實際租金支出係依約定比率按營業額抽成。

(三十一)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6年度	105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20,260	\$ 234,15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02,622	35,687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98,043)	(102,622)
本期支付現金	<u>\$ 624,839</u>	<u>\$ 167,218</u>

	106年度	105年度
購置無形資產	\$ 10,673	\$ 1,874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200)	-
本期支付現金	<u>\$ 9,473</u>	<u>\$ 1,874</u>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陳飾品	(\$ 60,432)	\$ -
加：期末應收款	60,432	-
本期收取現金	<u>\$ -</u>	<u>\$ -</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106年度	105年度
預付設備款轉列無形資產	<u>\$ 975</u>	<u>\$ -</u>
預付設備款轉列陳飾品	<u>\$ 5,638</u>	<u>\$ -</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寒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寒溪投資)	採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寒舍空間股份有限公司 (寒舍空間)	"
寒舍食譜股份有限公司 (寒舍食譜)	"
寒舍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寒舍國際酒店)	採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寒椿股份有限公司 (寒椿)	本公司法人董事且為主要管理階層 控制之個體
盛惟股份有限公司 (盛惟)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東方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方美)	本公司法人董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寒舍花譜有限公司 (寒舍花譜)	實質關係人
寒舍股份有限公司 (寒舍)	"
寒椿股份有限公司 (寒椿)	"
二山藝術有限公司 (二山藝術)	"
Noiz株式會社 (Noiz)	"
賴英里	本公司董事長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及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銷售：		
關聯企業	\$ 3,244	\$ 4,149
租賃收入：		
子公司	630	656
其他關係人	1,347	1,966
勞務銷售：		
關聯企業	39,477	28,283
其他關係人	240	317
合計	<u>\$ 44,938</u>	<u>\$ 35,371</u>

上開與關係人交易，屬商品銷售者，其交易價格係依一般銷售條件及相關合約辦理。屬租賃收入者，其租金計價方式係參酌附近辦公大樓租金行情，由雙方議定，租賃期間為1~2年，相關租金之收取係依租賃契約約定按月收款。屬勞務銷售者，其交易價格由雙方議定，並參酌市場價格。上述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之交易並無顯著差異。截至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依上述租賃合約關係人提供之存入保證金金額皆為\$339。

2. 營業成本及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購買：		
子公司	\$ -	\$ 5
關聯企業	43	4
其他關係人	29,275	30,023
勞務購買：		
子公司	2,978	4,781
關聯企業	71	8
其他關係人	399	139
合計	<u>\$ 32,766</u>	<u>\$ 34,960</u>

以上與關係人之交易價格均依市場行情辦理，付款條件主係月結 38 天，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並無差異。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u>\$ 8,634</u>	<u>\$ 5,938</u>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u>\$ 132</u>	<u>\$ -</u>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962	3,170
關聯企業	75	-
其他關係人	<u>6,764</u>	<u>6,401</u>
小計	<u>7,801</u>	<u>9,571</u>
合計	<u>\$ 7,933</u>	<u>\$ 9,571</u>

上述其他應付款係其他關係人提供本公司飯店整體之花卉擺設裝飾及所需之一般用品等相關服務而產生之款項。

5. 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年度	105年度
關聯企業	\$ 250	\$ -
其他關係人	<u>8,161</u>	<u>-</u>
合計	<u>\$ 8,411</u>	<u>\$ -</u>

(2)取得陳飾品(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06年度	105年度
子公司	\$ 2,667	\$ -
其他關係人	4,327	-
合計	<u>\$ 6,994</u>	<u>\$ -</u>

(3)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關聯企業	<u>\$ -</u>	<u>\$ -</u>	<u>\$ 4</u>	<u>\$ 4</u>

(4)預付設備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二山藝術	<u>\$ -</u>	<u>\$ 2,284</u>

(5)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14 日向主要管理階層買回寒舍空間股權股數 10 仟股，交易價款計\$98，業已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1 日辦妥變更登記完竣，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三十二)說明。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56,209	\$ 54,394
退職後福利	1,085	1,491
股份基礎給付	-	604
總計	<u>\$ 57,294</u>	<u>\$ 56,489</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			
－受益憑證	\$ -	\$ 143,216	禮券定型化契約履約保證信託專戶
－銀行存款	128,743	682	租賃保證金及禮券定型化契約履約保證信託專戶
合計	<u>\$ 128,743</u>	<u>\$ 143,89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 承諾事項

1.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簽訂之重要租賃契約如下：

出租人	租賃標的物	期 間	租 金 支 付 及 計 算 方 式
台灣土地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正區成功段 三小段70、72地號及 忠孝東路1段12號地上 物	民國106年6月1 日至民國121年5 月31日，計15年	按月支付，除固定租 金外另依營業收入之 一定比例計算
新光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段 四小段10、10-1地號 之地上權	民國99年10月1日 至民國119年9月30 日，計20年	按月支付，除固定租 金外另依營業額一定 之比例計算
中華民國對外 貿易發展協會	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 路1號南港展覽館3樓	民國103年1月1日 至民國107年5月31 日，計4年5個月	按年支付固定租金
全球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	宜蘭縣礁溪鄉健康路1 號及2號	民國106年7月28日 至民國126年7月27 日，計20年	按月支付，除固定租 金外另依營業額一定 之比例計算
大陸建設股份 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段 三小段396、405及 405-1地號及土地上所 興建之部分建築物	自開幕日起，計20 年	依租賃物登記面積及 約定金額核算每月租 金

2. 營業租賃協議

(1) 請詳附註六(三十)說明。

(2)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提供出租人履約保證函 \$347,193、不可撤銷之擔保信用狀 \$272,257、本票 \$150,000 及履約保證金 \$660，合計 \$770,110 作為保證。另依競業禁止條款，提供出租人底租保證金 \$6,000 作為擔保。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除附註六(十一)2. 及六(二十)5. 所述者外，其他重大之期後事項如下：

我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於民國 107 年 2 月業經總統公布，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生效，其中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之項目說明如下：

(一) 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高為 20%。

(二) 取消兩稅合一設算扣抵制，故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底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起歸零。

十二、其他

(一)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部分科目業予重分類，俾與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比較。

(二)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調整至最適資本結構。

(三)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價格風險

A.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之權益工具及國內受益憑證，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

情況下，對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770 及 \$670；對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其他流動資產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0 及 \$1,432；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3 及 \$418。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客戶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B. 於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管理階層持續控管信用限額，且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群組1.	\$ 47,155	\$ 32,342
群組2.	32,713	26,646
群組3.	30,259	40,950
群組4.	1,586	792
合計	<u>\$ 111,713</u>	<u>\$ 100,730</u>

群組 1：政府機關、銀行、員工、金控及學校。

群組 2：有存入保證金、押金之往來公司(如：會員、廠商、旅行社及設店戶)。

群組 3：一般往來之公司及房客。

群組 4：一般往來公司中首次交易之公司等。

D. 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30天內	\$ 12,384	\$ 9,521
31-90天	380	150
91-180天	33	-
181天以上	42	-
合計	<u>\$ 12,839</u>	<u>\$ 9,671</u>

E.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應收帳款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五)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之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465,483及\$594,818，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應付票據	\$ 5,388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79,696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11,878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應付票據	\$ 350	\$ -	\$ -
應付帳款	164,061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782,355	-	-

(四)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九)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之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之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受益憑證	\$ 77,008	\$ -	\$ -	\$ 77,008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1,255	-	-	1,255
合計	<u>\$ 78,263</u>	<u>\$ -</u>	<u>\$ -</u>	<u>\$ 78,263</u>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註)</u>				
-受益憑證	\$ 210,220	\$ -	\$ -	\$ 210,220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41,774	-	-	41,774
合計	<u>\$ 251,994</u>	<u>\$ -</u>	<u>\$ -</u>	<u>\$ 251,994</u>

註：含提供禮券履約擔保之受益憑證(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4.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5.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民國 106 年度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之交易金額非屬重大(交易未達合併總資產或總營收 1%)，故不予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此情形。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項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寒舍餐旅	南港輪胎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7,000	\$ 1,255	0.006%	\$ 1,255	-
"	兆豐國際寶鑽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6,177,576	77,008	-	77,008	-
寒溪投資	愛山林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300,000	48,300	1.569%	48,300	註5

註5：質押650,000股供應付商業本票。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二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 名稱（註1）	帳列項目	交易對象 （註2）	關係 （註2）	期 初		買入（註3）		賣出（註3）				期 末		
					單位數	金 額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利益	單位數	金額(註5)	評價損益
寒舍餐旅	兆豐國際寶鑽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	28,254,622	\$ 352,000	22,077,046	\$ 275,059	\$ 275,000	\$ 59	6,177,576	\$ 77,008	\$ 8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5：期末有價證券帳面金額係包含有價證券評價利益。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 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	取得目的及	其他約定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依據	使用情形	事項
寒舍餐旅	租賃改良物	104.2-106.11	\$ 549,364	\$ 457,830	非關係人	-	-	-	-	\$ -	議價	自用	無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註2(2))	資損益 (註2(3))	
寒舍餐旅	寒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 50,000	\$ 50,000	10,000,000	100.00%	\$ 39,612	(\$ 7,363)	(\$ 7,363)	子公司
"	寒舍空間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藝文服務業	59,998	59,998	6,000,000	100.00%	65,628	5,211	5,211	子公司
"	寒舍食譜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餐飲業務	879	879	100,000	100.00%	1,593	16	16	子公司
"	寒舍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旅館及 餐飲業務	50,000	50,000	5,000,000	25.00%	39,370	74,854	18,713	聯屬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2。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0,808
活期存款-台幣存款					129,748
活期存款-外幣存款		USD 97,876.78元，匯率為29.76			3,019
支票存款					595
定期存款					170,000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USD 2,880,000元			
		利率1.6%			
		期間106.11.17~107.01.19			85,709
				\$	<u>399,879</u>

(以下空白)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一般客戶</u>			
A公司		\$ 7,877	
B公司		6,757	
其他零星客戶		<u>102,393</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餘額5%
		117,027	
減：備抵呆帳	(	<u>1,109)</u>	
		<u>\$ 115,918</u>	

（以下空白）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食 品		\$ 22,149	\$ 22,038	所列淨變現價
飲料(含酒類)		56,685	55,845	值係食品飲料
商品存貨		1,250	1,250	及商品存貨之
其他		1,072	1,072	市價
		<u>\$ 81,156</u>	<u>\$ 80,205</u>	

(以下空白)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註一)		本期減少(註二)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寒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 46,975	-	\$ -	-	(\$ 7,363)	10,000	100.00%	\$ 39,612	\$3.96	\$ 39,612	無	
寒舍空間股份有限公司	6,000	60,936	-	5,211	-	(519)	6,000	100.00%	65,628	10.94	65,628	"	
寒舍食譜股份有限公司	100	1,590	-	16	-	(13)	100	100.00%	1,593	15.93	1,593	"	
寒舍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5,000	<u>28,678</u>	-	<u>18,713</u>	-	(<u>8,021</u>)	5,000	25.00%	<u>39,370</u>	7.87	<u>39,370</u>	"	
		<u>\$ 138,179</u>		<u>\$ 23,940</u>		(<u>\$ 15,916</u>)			<u>\$ 146,203</u>		<u>\$ 146,203</u>		

註一：本期增加數為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註二：本期減少數含本期認列關聯企業之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及獲配現金股利。

註三：股數係以仟股表達。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u>一般廠商</u>			
C公司		\$ 12,390	
其他		<u>167,174</u>	每一零星廠商餘額 均未超過本科目5%
		<u>\$ 179,564</u>	

(以下空白)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餐旅服務收入							
	餐飲收入			\$	2,445,380		
	客房收入				<u>1,558,143</u>		
	小計				<u>4,003,523</u>		
其他營業收入							
	技術服務收入				39,429		
	租賃收入				9,811		
	其他				<u>83,063</u>		
	小計				<u>132,303</u>		
合計				\$	<u><u>4,135,826</u></u>		

（以下空白）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餐旅服務成本	
餐飲成本	
期初存貨	\$ 79,430
加：本期進貨	783,141
減：期末存貨	(81,156)
	781,415
減：存貨轉列其他成本及費用	
—伙食費	(19,399)
—顧客用品	(11,814)
—交際費	(8,434)
—其他	(26,368)
	715,400
其他餐飲成本	1,047,709
	1,763,109
客房成本	705,976
小計	2,469,085
其他營業成本	114,490
	\$ 2,583,575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業 務 推 廣 費		\$ 81,236	
薪 資 費 用		75,833	
權 利 金 支 出		54,274	
其 他 費 用			各項目金額均未超
		66,365	過各該科目金
		<u>\$ 277,708</u>	額5%。

（以下空白）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租 金 支 出		\$ 322,394	
薪 資 費 用		299,313	
折 舊 費 用		187,179	
水 電 瓦 斯 費		107,900	
其 他 費 用			各項目金額均未超
		266,729	過各該科目金
		\$ 1,183,515	額5%。

（以下空白）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質別 \ 功能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78,265	\$ 375,146	\$ 1,053,411	\$ 686,211	\$ 337,378	\$ 1,023,589
勞健保費用	68,117	32,956	101,073	67,032	26,522	93,554
退休金費用	33,347	18,939	52,286	33,695	16,858	50,55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6,625	16,289	62,914	41,747	21,106	62,853
折舊費用	44,244	187,692	231,936	47,056	197,038	244,094
攤銷費用	19	2,828	2,847	64	3,289	3,353

說明：截至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之員工人數分別為2,215人及1,748人。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70554

號

會員姓名：
(1)王照明
(2)支秉鈞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
(1)北市會證字第 1544 號
(2)北市會證字第 2087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70471881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度（自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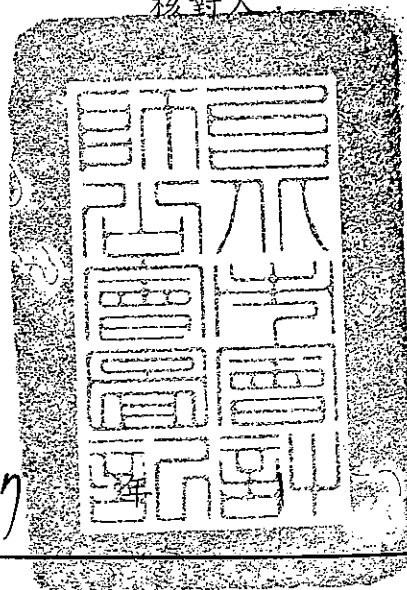
106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王 照 明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支 秉 鈞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月

16

日

裝 訂 線